

民国最美丽的影后
蝴蝶难以启齿的故事

蝴蝶

鲜为人知的故事

谭春发◎著

团结出版社



古
代

世
界

中
國

歷
史

鮮為人知的故事



K925.78
6

108
幅珍贵图片

胡蝶

蝶

鲜为人知的故事

民国
最美丽的影后
胡蝶
难以启齿的故事



谭春发 著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蝶鲜为人知的故事/谭春发著.-北京:团结出版社,2004.1
ISBN 7-80130-764-X

I.胡… II.谭… III.胡蝶-生平事迹 IV.K825.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7773 号

出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电话:(010)6513.3603(发行部) 6524.4792(编辑部)]

<http://www.tjpress.com>

<http://www.tuanjiebs.com>

E-mail:unitypub@263.net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东方印刷厂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12

印数:8000

字数:289 千字

版次:2004 年 1 月 第 1 版

印次:2004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7-80130-764-X/K·203

定价:22.00 元(平)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



题 叙

1966年5月16日，“轰！”的一声雷，猛烈地震动了神州大地。它首先从北京炸响，随后以其令人不及掩耳之势，隆隆响着，向北京四周围滚动开去，直到很遥远很遥远的国界边缘。没过多久，全国上上下下变得完全两样：由秩序井然到混乱无序，由阳光明媚到风雨如磐，好像是天塌下来似的。这就是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先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也就是后来正史所称的“十年内乱”。

“内乱”期间，文艺是首当其冲，天翻地覆，被人们形容为一个全国的“重灾区”。江青是当时左右“内乱”的重要人物之一，她认为“30年代是一条文艺黑线”，解放后17年则是被“文艺黑线专了政”。她多次出席红卫兵的大会，信口雌黄，公开点名说某人是“特务”、谁人是“大特务”，煽动“造反派”对他们进行深入揭发和无情批斗。结果，文艺工作者中，特别是那些曾经在国统区待过的人中，有不少人转眼间被戴上了“特嫌”帽子，由“红”变“黑”，好像特务满天飞似的。他们被揭发被批斗被立案审查，甚至被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同时作“自我交待”、揭发他人。一张庞大的“特嫌”黑网严严实实地罩住了文艺界。

最具浓烈的滑稽意味的是，有的侨居海外的华人，也被缺席罩在这张黑网之内。胡蝶就是一个。她的“特嫌”问题没有文字立案，



◎胡蝶是30年代被观众推选为“中国影后”的电影演员，风靡中国内地和香港、澳门、东南亚一带。“文革”期间，侨居海外的胡蝶竟被缺席列入“特嫌”名单，根据是据说她曾经与“军统”头子戴笠有过一段密切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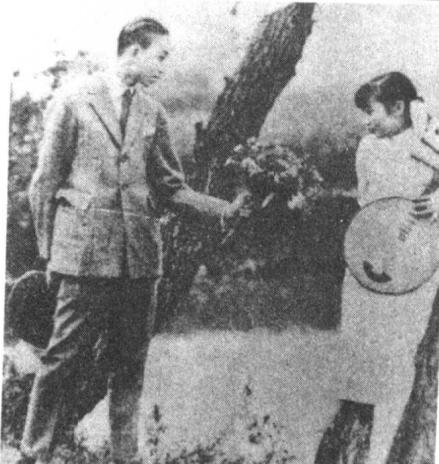
舍，不再提起她的名字，不再谈论她的艺术和关于她许许多多的奇闻趣事。她似乎一下子在人们中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岁月易逝。一晃，20年过去了。随着“内乱”结束，在“内乱”中错误地、不适当被列入“特嫌”名单的人获得平反昭雪，胡蝶的名字才又重放光芒，逐渐在书、报、刊中堂而皇之地出现了，甚至有时关于她的文字连篇累牍。胡蝶毕竟是一个富于诱惑力的人物，过去我相信，现在更觉得是这样了。

一位富于诱惑力的艺术家，尤其是一位富于诱惑力，又代表一个时期的艺术家，是值得立传的。然而我一直没有萌生过要写一本书，给胡蝶立传的念头。我觉得这样做会遇到一个很大的矛盾：写

只是口头风传的，根据是据说她曾经与“军统”头子戴笠有过一段密切的关系。[此说来源于戴笠的心腹沈醉发表在1961年《文史资料选辑》上的《我所知道的戴笠》一文。该文称：戴笠“自1943年与老牌电影皇后胡蝶秘密同居”。]这一点，有些经历过“内乱”的人也许还记得，我是“内乱”的过来人，记忆犹新，读者是可以相信的。

胡蝶是30年代被观众推选为“中国影后”的电影演员，风靡中国内地和香港、澳门、东南亚一带，其知名度可想而知。但是自此之后，她从天上贬溜掉到地上，身败名裂，黯然失色，人们退避三



◎这些是胡蝶的銀幕形象。這位30年代的影后，17歲開始演戲，直到59歲定居加拿大息影，主演過60多部電影。從上至下分別為：《碎琴樓》、《桃花湖》、《大俠白毛腿》。



爛



◎这是胡蝶在《自由之花》、《女儿经》、《再生花》中的剧照。



她同戴笠的关系呢,还是不写?要是写,分寸把握得当,因而写得好也罢了(这样自然是很困难的);写得不好,有可能自觉或不自觉地美化戴笠,也有可能使胡蝶已经在人们心目中树立的美好形象受到损贬。或者一言以蔽之:“投鼠忌器”。要是不写,国、共尖锐对立,戴笠是共产党的仇敌,胡蝶本人讳莫如深,不说不写,[胡蝶口述、刘慧琴整理:《胡蝶回忆录》,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1988年。该书涉及这段生活时,称“对于个人生活琐事,虽有讹传,也不必过于计较,紧要的是在民族大义的问题上不要含糊就可以了。”]尽管她有直率坦诚的美德的一面,别人也没有胆识去碰,她在重庆这近4年的历史便成了她平生的空白,这样对一般作家来说是可以允许的,甚至可以认为这是他们的老练和聪明,但对一个传记作家来说则是不应该的,读者完全可以指摘他失职。总之,不管怎么样,这问题都是一个“触雷区”,难越半步。

我决定为胡蝶著书立传,已经很晚了,而且颇有一段过程。1992年春天里的一个上午,天空中飘着小雪花,我到一位大学同学家里去玩,闲谈中不知道怎么扯着扯着就扯到戴笠和胡蝶的事情上了。我只记得,话头似乎由我开始,随后他问我:“过去听说胡蝶是特务,是吗?”我告诉他,过去都这么传说,但是都没有证据。她跟戴笠关系很密切,很神秘,倒是真的,还不是特务。为了使我的结论具有说服力,我把我所了解到关于胡蝶的这段情况告诉他。我说,“内乱”时期,我曾经跟别人一起,从北京出发,前往上海、南京、武汉、贵州、成都、重庆等抗战时期国民党“军统”和“中统”经过的重点城市,查阅过大量的有关报刊、档案,采访过不少的有关人员,都没有看到过、听到过胡蝶的特务身份的证据,只有胡蝶与戴笠同住一处的说法。他专注地听着,有时“嗯!嗯!”两声,点着头,到我停住话声,还望着我发愣。我注视着他,猜想:他也许随着我的叙述,看到了各种各样的场景、形象,听到了许多不同的声音,特别是戴笠和胡蝶。总之,他对我的讲话感兴味了。于是,我继续往下说:



“打成‘特嫌’的人早平反了，蝴蝶……”

他终于思索地开了腔：

“没有立案，也没有做结论，不存在平反不平反的问题。”

“至少，历史问题应在历史中质疑。”

“这倒可以。不过，这没有法律效力。”

“有个舆论，总比没有好。舆论对舆论，也许事情就摆得客观些，公平些了。我最想强调说的是，从以事实为根据的原则出发，从现在所掌握的事实来看，迄今50年了，都没有事实证明蝴蝶是特务。但她也不是巾帼英雄，不是革命者。她是个爱国主义者，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都无条件地忠于祖国，守着一份古老民族的忠义美德。在这点上，蝴蝶能够说，她无悔无恨，无羞无耻，与任何爱国党派，都有共同语言。别的各种说法，对她的政治宣传，都是不够准确的，甚至是荒谬的。”

他点了点头。然后，又说：

“原来这样！一个悲剧故事，人生大悲剧……”

“是啊！她自己就曾经悲叹过，说她是一个人生舞台上的悲剧角色。她的一生充满传奇色彩。她历尽坎坷。她在生命的旅途中，一次次身不由己地陷入了困境，又一次次依靠自己从困境中走出来，但终究是一场人生悲剧。”

“写书吧。”他竭力鼓动我，“读者一定会对这个故事感兴趣的。”

然而我并没有自此就拿定写书的主意：一方面，上面那个问题仍然困扰着我；另一方面，有一件更加急迫的事情正在等待着我去做。后来还竟然逐渐把它淡忘了。

到1994年春，有一天，也是上午，天下着雪，比前年稍大些，我半躺在屋里的沙发上翻阅旧报纸，看到一篇写蝴蝶的短文，才又想起我的同学的建议。短文的作者是一位老人，他在文中说，他在书摊上看到一些书，里面写到蝴蝶的私生活，有的竟写到蝴蝶与戴笠



的浪漫情史，不知道有何根据。老人替胡蝶辩护，批评那些书只热衷于艺术家的个人隐私，对他们床底下的事情感兴趣，胡编乱造，低级庸俗。老人怀疑胡蝶有其事，我不同意；那些书真的只对胡蝶这段男女关系发生兴趣，津津乐道，大肆渲染，成了性文学，我也不赞成。自然啰，正确的做法是，从辩证唯物主义出发，一要承认客观事实，二更要写出胡蝶的本质，使之具有一定的文化品位。这时，一种责任心的驱动，我终于决定要给胡蝶立传，比较准确地还她的本来面目。

晚上，天依然下着雪，又大了些，忽闪闪，白茫茫。我给我的同学家里拨了个电话，把我的决定告诉他听。我讲完后，听筒里立即传出来他的声音。他还是那个态度，加上催促的口吻：

“快写！快写！”

停顿一下，又说：

“你认为胡蝶最值得重视的东西是什么？”

“当然是她的艺术，一部又一部的影片。它们说明她的一生。”

“还有一种比她的艺术更重要的东西，这种东西常常被人们所忽视，或者被人们所轻视，甚至嘲弄，那就是她的精神、思想、性格，一句话，她的本质，产生她的这样而不是那样的艺术的本质。她这种东西才是最值得重视的。历史总是最终把最美好的东西保留下来。对吗？我希望在你的作品中看到，你在这一点上下功夫，把它挖掘出来，表现出来，让它在今天冲决一切的商品大潮中，放射出经济精神的光芒！”

他的话似乎经过深思熟虑，我无法反驳。很明显，在世界观和创作这个天平上，他更看重的是世界观这一端，表现出在当今文化“沦陷”（“真、善、美”的枯槁和褴褛）中，对根深蒂固的传统文化精神的渴望和呼唤。我也许应该跟他同坐到一条板凳上，维护他的观点。

在搜集、研究材料（包括以前我采访的材料在内），以及在此基



础上,或者进行历史性的写实,或者发挥想象力作艺术虚构性的创作过程中,我努力遵循这一方向去做。首先把自己的底气加足些,相信蝴蝶的本质——她的精神、思想、性格的重要性,比她的艺术毫不逊色。在当今这个突如其来、纷纷扰扰、五光十色的市场经济世界里,金钱被随意奉为万能,个人利益被随意置于一切之上,享乐主义像瘟疫一样蔓延,所谓伟大的、神圣的、崇高的精神已经被砸得粉碎,即使有时偶露峥嵘,也往往被视为只不过是骗子头上的光环,捞取政治资本的滑稽的把戏,因而人们很容易昏昏然,被商品化收买,成为金钱的奴隶。在诱人的物欲和伟大的精神之间,我至少向前者倾斜。要由向前者倾斜转变为向后者倾斜,对我来说是不容易的,但必须要这样。也就是说,我需要强迫自己从金钱奴隶的思想状态中解放出来,相信在商品和金钱之外,的确(事实上)还存在着一种伟大的精神,这种精神每个人都是需要的,因而是值得推崇的。只有伟大的精神才能引起人们的尊重和崇爱。而金钱,可以让人羡慕、向往、奋斗,但是绝不会获得人们的尊重和崇爱。

于是,有了这本书,下面记录的一切。或者说,我终于打破沉默,站出来,跑进“触雷区”,为受害者说话,鸣不平。同时希望这些话成为一面镜子,今天人们能够从这面镜子反映出来的各种形影中找到一些有用的东西。李维在《罗马史》中说得好:“在历史记载中,你可以一览明示于众的人类经验的形形色色,你可以为自己和自己的国家找到范例和教训:美善者可以奉为楷模,鄙腐者可以引以为戒。”

自然啰,这本书,下面记录的一切,并不是作者只凭靠自己的想象力,面壁虚构出来的。也就是说,作者让他的想象力自由驰骋的时候,以坚实的历史资料作为支点,使书里的范本情节、事件,甚至细节等方面,都建立在事实上面,达到文艺的生命的最佳状态——真实。我为此耗费了许多日日夜夜,去研究1943—1945年发生在重庆的事情,以及这几年前后、特别是此前的许多历史资料,



并从中汲取一切有用的东西和灵感。有时候只能坐在图书馆的阅览室里，从显示器上看被储存在磁盘上的旧报刊，一天几个钟头下来，一星期、两星期……一个月、两个月……由于荧屏光线的刺激，眼睛都红肿了，睁不开了。这些历史资料主要有：《戴笠其人》[沈醉、文强：《戴笠其人》，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1987年。]、《旧闻新录》[乐欣：《旧闻新录·杨惠敏案真相》，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1992年。]、《龙门阵》[李景芳：《龙门阵选粹·蝴蝶恨》，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1992年。]、《蝴蝶回忆录》。

目
录

I 题 叙

- 001 第一章 又一个“蝶耻日”
- 018 第二章 日本人要拍《蝴蝶游东京》
- 051 第三章 困在桂林
- 087 第四章 戴笠导演“英雄救美”
- 095 第五章 蝴蝶一家初到重庆
- 104 第六章 蝴蝶寻找“百宝箱”
- 112 第七章 寄人篱下的生活
- 122 第八章 戴笠将潘有声投入监狱
- 133 第九章 蝴蝶被迫接受魔鬼的条件



300667/05

- 156 第十章 戴笠以死表心迹
- 169 第十一章 戴笠筹建“神仙洞”
- 197 第十二章 胡蝶接拍《建国之路》
- 206 第十三章 亲历湘桂大撤退
- 211 第十四章 “胡蝶已死”之谜
- 232 第十五章 无奈的决定
- 249 第十六章 胡蝶搬入神仙洞
- 279 第十七章 日本投降
- 307 第十八章 胡蝶来到上海
- 333 第十九章 戴笠命丧黄泉
- 341 第二十章 胡蝶回到亲人身边
- 359 尾 声





第一章 又一个“蝶耻日”

香港,从地图上看去,只是蔚蓝色的伶仃洋中一个只有82平方公里的小岛屿,宛若弹丸,很不起眼。再一细瞧,却可以发现它背靠广袤的、难以逾越的大陆,位于亚洲的中心,有观望世界的窗口和联系东、西方各国的跳板的妙处。或者说,它是一个世界性的适当的港口,得天独厚的自由优势。

除地理位置之外,小岛上还有美好的风景线。据传说,很久很久以前,小岛上有一条瀑布,从跟天空连接的高山上飞流直下,遇到凸起的岩石,水花四溅,哗哗喧响,好像一支动听的歌谣。阳光一照,又白花花、明晃晃,好像银河下九天似的,好看极了。在瀑布流经的地面上,形成了一条全岛最大的山溪,从瀑布注入处一直延伸到大海,逶迤奔泻,散发出一股甘甜而芬芳的诱人气味,清风一吹,全岛可闻。最后,经停泊着点点船只的港口,汇入了浩瀚的海洋。溪水附近的海域,也随之香飘四季。又据记载,早在明朝万历年间,小岛的南岸,已是货物的集散地,商人云集,生意红火。特别是毗邻的大陆东莞一带,那儿盛产莞香、香木一类香品,都运到这里贩卖,这



◎胡蝶于1928年进入明星影片公司，成为明星最具艺术号召力的演员之一。抗战爆发，明星公司被炮火焚毁，胡蝶来到香港。

里又将它们大宗转运出去，走俏得很，一时成为市场的名品，人们交口称赞。

难怪，中国的先民们给这小岛起姓为“香”，取名叫“港”了。

这天清晨，像往日一百个、一千个永不改变的清晨一样，悄悄来临。但是一开始就宁静得出奇，乌云低压，晨光如血，一切预示着一场空前的浩劫即将到来。

果不其然。约莫9点多钟的时候，一阵沉闷的、恐怖的隆隆声突然间由远而近，由弱而强，逐渐滚动到香港上空，骤然砸落

到地面，充塞着每一个角落。

轰隆巨响是从海边传来的。在那里，一队俯冲轰炸机低飞着，投掷下一颗颗炸弹。它们在炸停泊在附近海域的英国军舰。紧随刺耳的、愈来愈响的炸弹下落的啸声，海面上发出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在狂轰滥炸下，军舰在燃烧、下沉。随着第一队飞机过去，第二队飞机过来，又是投弹声、爆炸声，军舰燃烧、下沉。一时间，附近海域一片火海，一片浓烟，分不清是军舰在燃烧，还是海水在燃烧。市区里，尖锐而急促的警报声阵阵。

人们全都给搞懵了。有的惯于过夜生活的，或者爱睡懒觉的，正睡得香甜，从梦中被惊醒过来，更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们只下意识地一边呼喊：“空袭！空袭！”一边仓惶逃跑。

香港在灯火管制中紧张地度过了一夜。到次日清晨，人们慌慌张张、匆匆忙忙，上街抢购大米、罐头等食品，想把它们贮藏在家中，供打仗时使用，这时候又响起了急促而尖锐的警报声。紧接着，